**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度省重点研发与推广专项（科技攻关）项目的通知**

各科室：

接大学通知,现组织申报2020年度省重点研发与推广专项（科技攻关）项目，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要求

**人员要求：**

1.**2018与2019年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但未中标者以及积极参与申报者，优先推荐。**

2.**既往科研活动中发现学术不诚信行为者限制申报。**

3.在研省部级以上课题的负责人限制申报（国家级课题计划任务书执行期到2019年12月31日之前的在研项目不受此限制）。

4.既往各类项目中无正当理由未按时结题者，限制申报。

5.同一申报人须通过固定科研业务单位申报，不得多头申报。

6.项目申请人填写申报材料时，须按照填报要求注意回避单位信息和个人信息。**对未按要求进行信息回避的，将按无效申报处理**。不接受涉密内容项目申报，请作脱密处理。

7. 在同一类科技计划中**只能申报一个项目**，且不得再以项目**主要完成人（前三名）**的身份参与其他项目。

**材料要求：**

1.同一项目已获得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的，严禁重复或变相重复申请专项资金立项支持。

2.同一项目申请人已承担省科技厅立项的科研项目尚未结项或验收的，不得申请新的项目资金；

3.同一项目负责人原则上每年只能承担一个省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，申报同一年度多类计划项目的，将根据各类计划项目立项时间的先后顺序进行查重确定。

二、推荐指标分配方案

因科技攻关项目实行限额申报，按照大学分配的推荐名额，实行以下分配方案。

1.各专业（病区） 、各部门原则上限推荐1项。

2.儿科、呼吸科、心血管科、脑病科、消化科、康复科，6个国家区域诊疗中心所含的专业（病区）可推荐1-2项。

3.同一专业，不同部门（病区）间的推荐指标不得相互挪用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1.申报人按照指南要求，登录“河南省科技业务综合管理平台（<http://xm.hnkjt.gov.cn/>）”填写项目申报书和预算申报书。

2.申请省财政经费资助项目须填报预算申报书。单个项目经费预算统一为10万元，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两年，即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以前。

四、推荐要求

1.被推荐的项目申请人请于10月25日17:00将系统生成的电子版pdf、项目研究摘要及清单发至科研部邮箱。（命名要求：姓名+科室+题目）

2.各专业（病区）、各科室的科研联系人同时提交纸质版清单（需科主任签字），未提交纸质版申报清单者，不予受理。

3.通过医院初评的项目，请于10月28日提交至学校系统管理员。

1. 联系咨询

**1.系统注册、填报、退回等问题咨询**

联系人：张德杨  0371-65831885

**2.项目申报咨询**

联 系 人：杜冰曌 刘卫红

联系电话：46152 45154

邮箱：[yfykyb@126.com](mailto:yfykyb@126.com)

科研部

2019年10月10日

附件：

1.[2020年度省科技攻关项目指南](http://www.hnkjt.gov.cn/UserFiles/File/20180824/1535121378219.doc)

2.省科技攻关申报项目清单